

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6月15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1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。

会议由董事许钦宝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6）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7）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9）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15 日